蒲县2025年财政转移支付安排

情况说明

2025年年初上级提前下达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45962万元，其中：税收返还性收入-791万元，一般性转移支付45154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1599万元，全部纳入年初预算，并严格按预算支出进度执行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上级对县税收返还性收入-791万元，其中：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-1322万元、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161万元、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1430万元、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1万元、营改增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-1061万元。

2、一般性转移支付45154万元，其中：体制补助收入500万元，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10564万元，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3484万元，结算补助收入-5085万元，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收入2200万元，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3719万元，固定数额补助收入5912万元，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725万元，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4320万元，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862万元，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2269万元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20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7807万元，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536万元，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635万元，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5220万元，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247万元，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75万元，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44万元。

3、专项转移支付1599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167万元、文化体育与传媒34万元、卫生健康28万元、农林水465万元、交通运输755万、资源勘探信息149万元。

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中专项转移支付1119万元，其中：城乡社区2万元、农林水111万元、其他支出1006万元。全部纳入年初预算，并严格按预算支出进度执行。